

灵璧：集结干部力量 决战脱贫攻坚

决战之年，必须要有决战之心、决战之力和决战之人，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，确保如期实现整县脱贫摘帽目标，灵璧县组织开展“不忘初心帮穷亲、牢记使命为人民”脱贫攻坚主题实践活动，推动干部力量向脱贫攻坚一线集结，全力以赴决战决胜脱贫攻坚。本次主题实践活动共抽调 1625

名县直单位干部、1421 名乡镇干部、3245 名村组干部，共计 6291 人。县直单位领导班子实行 AB 岗，单位不少于三分之二的人员力量进村入户，每月驻村时间不少于三分之二，每周调度所驻村（居）脱贫攻坚工作不少于 1 次。在“双包”工作对贫困户包保全覆盖

的基础上，除党组织书记、驻村工作队成员和村级扶贫专干等直接从事扶贫工作的村级干部，其余参照县直单位三分之二人员安排包保模式，按照分工、分片和村民小组的区域情况，编组包保 100 户左右的一般农户，实现对全县 266291 户非贫困户和 32062 户贫困户包保双重覆盖。

为进一步明确干部入户走访干什么、怎么干，灵璧县制定《灵璧县 2018 年脱贫摘帽帮扶干部入户走访工作指南》，同时，组建 200 人左右的专、兼职督查队伍，通过纪实管理系统、电话随机抽取询问、现场一线查看等形式，督促帮扶干部身入心入，不走过场，确保取得实效。 □ 许聪

灵璧：扶贫扶志相结合 物质精神双脱贫



近年来，灵璧县注重将扶贫同扶智、扶志相结合，着力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，提高自我发展能力。截至 2017 年底，累计脱贫 69158 人、出列贫困村 40 个。

立体宣传，营造“我想脱贫”的氛围。注重提振贫困户“精气神”，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悬挂宣传标语、制造宣传展板等多种方式抓好思想发动和政策宣传，让每一项扶贫政策都进村到户、上墙入心。今年以来累计制作各类扶贫宣传标语 1500 余条，建设脱贫攻坚主题文化墙 3680 余面、宣传栏 300 余个。

志智双扶，培养“我会脱贫”的能力。发动全县各中小学校均组建教育扶贫志愿服务队，帮扶 13160 名贫困生，累计发放助学金 838.9 万元，让每个贫困孩子“有学上”“上得起”。开展种植、养殖、电商等短期技能培训 160 余场（次），免费发放培训书籍、宣传册 2 万余份，为贫困群众学习生产技能、掌握发家致富本领提供智力支撑。

产业扶持，夯实“我能脱贫”的基础。灵璧县采取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基地”“合作社+农场+基地”“农场+基地”等模式，组合运用入股分红、务工、技物服务、带动创业、租赁等方式和贫困户联结，带动贫困户增加收入，实现产业、主体和贫困户多赢。64 个贫困村的主导产业和 62 个村的产业扶贫基地符合省市标准，获得认定。

创新激励，激发“我要脱贫”的动力。规范实施到村到户项目，调整优化产业奖补办法，实行先建后补，根据实际产业规模进行奖补；对不能自主实施到户项目的，由村集体统一实施，收益用于“三无”贫困户或奖补参与务工的贫困户，杜绝“养懒汉”的现象。大力发展户贷用户还模式，探索扶贫小额信贷与特色优势产业联动互动的带贫减贫机制，开发“合作社”+“托管”“租赁”“承包”“寄养”“领养”等形式，变“输血”为“造血”，让贫困群众在参与中学习技术、学会经营。 □ 朱思学

灵璧：用好金融杠杆撬动精准扶贫

近年来，灵璧县探索建立金融信贷资金、财政扶贫资金与贫困户生产经营相结合的有效方式，完善小额贷款扶贫机制，有效缓解建档立卡贫困户生产发展资金短缺问题，增加了贫困户收入。优化信贷服务机制。针对贫困群众及农村专业合作社发展实际，银行部门主动服务，三方着力构建“政府牵线搭桥，银行上门服务，群众主动对接”工作格局，逐步引导承贷银行将业务办理场所延伸到村部，集中办理信贷业务，统一审核上报。去年全县投放扶贫小额信贷 3.85 亿元，获贷贫困户 7861 户。今年一季度，全县再发扶贫小额信贷 2152.4 万元，新增承贷贫困户 851 户。

强化扶持引领机制。坚持贫困群众自愿和参与原则，积极创新扶贫小额信贷发展模式。支持有劳动能力和发展基础的贫困户，通过扶贫小额信贷扩大生产规模，实现增收脱贫；积极探索“以社带户、以企带村”带贫减贫新模式，组织缺乏劳动力、生产发展基础薄弱的贫困户，通过参与新型扶贫特色优势产业，拓宽增收渠道。去年，我县户贷户用 4936 户中，用于发展种养业、入股分红及参与新型经营主体经营管理 4647 户，占比达 94.1%。

建立银保合作机制。充分发挥银企沟通平台作用，定期组织政府部门、金融机构、银保企业进行面对面交流，共同探



讨金融扶贫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、新情况，合作开发扶贫小额信贷人身意外伤害险，并通过建立长期稳定的政银企业合作机制，促进三方交流合作。去年为扶贫小额信贷借款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64.988 万元，实现获贷贫困户全覆盖。 □ 许聪

灵璧县织牢社会救助网络助力脱贫攻坚

近年来，灵璧县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，充分发挥社会救助“兜底线、救急难”的功能，确保在脱贫“摘帽”的道路上不落一户，不落一人。

加大救助力度，落实低保工作“提标扩面”。建立主动发现机制，将符合低保条件者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。2018 年农村低保共保障 93713 户 171966 人次，累计发放农村低保资金 3756.57 万元。城市低保累计保障 2605 人次，发放低保资金 109.33 万元，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%，确保“应纳尽纳”。

压实属地责任，稳步推进五保供养和养老院运维。按年度签订养老院用工合同和工作责任书，健全完善敬老院管护制度，严格落实 2017 年供养标

准。严格规范农村五保供养资金拨付程序，确保专款专用。目前，全县共发放五保供养经费 835.7 万元，保障五保对象 6162 人，其中分散供养 2965 人，集中供养 3197 人；失能失智五保对象 1025 人，其中分散供养失能失智五保对象 621 人，集中供养失能失智五保对象 404 人。

规范临时救助，防止因突发性困难致贫返贫。坚持救急尽救原则，加大对突发重特大疾病导致基本生活困难的家庭的临时救助力度，通过动态摸排，及时掌握、核实辖区内居民遭遇突发事件、意外事故、罹患重病等特殊状况，做到早发现、早干预、早救助。截至目前，全县共救助孤儿 937 人，发放基



本生活费 267.27 万元；享受重残护补 13638 人，发放护补资金 317.6 万元；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1781 人，发放资金 332.1 万元；临时救助 240 人次，支出资金 106.4068 万元。

灵璧：巾帼风采闪亮脱贫攻坚战场

今年以来，灵璧县积极开展“巾帼脱贫攻坚年”活动，教育引导贫困妇女发扬“四自”精神，激发贫困妇女求富裕发展的内生动力，撑起脱贫攻坚半边天。

开展精神扶贫行动，克服“等、靠、要”思想。通过政策激励、教育引导、典型示范等方式，加快补齐贫困妇女“精神短板”。广泛开展“巾帼脱贫之星”“勤劳致富家庭”等各类先进评选表彰活动，深入培育、挖掘和宣传贫困妇女脱贫典型。开展巾帼脱贫志愿服务活动，全县各地纷纷招募一批富有爱心，有致富技能、有培训技巧、愿意带领贫困妇女脱贫的志愿者队伍，团结和引领贫困妇女参与家庭文化建设和美丽乡村建设。

开展素质提升行动，增强自我脱贫能力。强化实用技能培训，积极组织具

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妇女参加电子商务、种养加工、家政服务、手工制作、缝纫编织等适合妇女居家就业的技能培训，提升脱贫致富能力。积极培育各级巾帼创业示范基地，大力发展种植养殖、农产品加工、农村电商、家政缝纫等扶贫优势项目，带动更多的妇女脱贫致富。依托巾帼示范基地、妇女创业示范基地中女能人、女企业家、女种养大户、女电商大户的作用，开展“一对一”结对帮扶活动，积极为贫困妇女提供资金、种苗、技术等方面的帮扶，确保贫困妇女增收。

开展关爱扶持行动，帮扶特困妇女儿童。积极发挥妇女儿童基金会作用，争取慈善机构等公益组织支持，继续实施“春蕾计划”“母亲健康快车”项目，确保重点地区、重点人群优先扶持。争取各类社会



慈善项目资金向贫困地区、贫困妇女倾斜，为贫困妇女儿童做好事、办实事、解难事。积极动员社会热心企业，提供公益性就业岗位，促进贫困妇女就近转移就业增收。深入开展“邻里守望，姐妹相助”活动，引导和鼓励更多的社会力量面向贫困妇女儿童开展心理辅导、法律援助、生产帮扶等服务活动。 □ 张祖会